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5〕9490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关注公告

受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控股股东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提供的联合信用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业务开展情况，联合信用控股子公司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赤道”）为该公司提供了非评级服务。由于联合资信与关联公司联合赤道之间从管理上进行了隔离，在公司治理、财务管理、组织架构、人员设置、档案管理等方面保持独立，因此公司评级业务并未受到上述关联公司的影响。

根据联合资信最近的评级结果，公司个体信用等级为 aa⁺，考虑到公司可获得的股东支持力度大，外部支持提升一个子级，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华阳 YK01”“华阳 YK02”“24 华阳 Y4”“24 华阳 Y2”和“24 华阳 Y1”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发布的《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以及相关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集团”）2021 年非经营性占用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潞化科技”）资金，导致潞化科技未按规定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公司从控股股东华阳集团获悉，由于上述违法行为，华阳集团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华阳集团以及相关当事人被处以罚款。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了解相关情况，公司认为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所述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不涉及公司，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活动造成影响。联合资信认为，上述行政处罚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信用水平暂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公司仍须持续保持自身经营、财务以及资金等方面的独立性。综合评估，联合资信决定维持上次评级结果不变，公司个体信用等级为 aa⁺，外部支持提升一个子级，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华阳 YK01”“华阳 YK02”“24 华阳 Y4”“24 华阳 Y2”和“24 华阳 Y1”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七日

Add: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PRC:100022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邮编:100022

电话 (Tel): (010) 85679696 | 传真 (Fax): (010) 85679228 | 邮箱 (Email): lianhe@lhratings.com